

# 《南京市轨道交通管理条例》草案征集意见—— 折叠自行车禁进地铁 你有意见吗

**快报讯** (记者 陈英) 地铁里不准带折叠自行车,也不能带宠物,如果不听工作人员劝阻,在地铁里抽烟、随地吐痰等,都将面临一定的罚款。记者昨天获悉,《南京市轨道交通管理条例》(草案)已经向社会征求意见。

有些市民为了方便,会骑

车到地铁口,再把自行车带进地铁,但在条例征求意见稿中,这种行为被明令禁止。不仅如此,违反的话还有可能面临罚款,罚款力度在草案修改过程中也提高了。征求意见稿中规定:禁止携带自行车(含折叠自行车)进站乘车,违反规定由轨道交通经营单位责令改正,并可

视情节轻重给予警告或处以5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而记者了解到,草案中原先拟定的罚款上限是50元。

地铁是公共场所,如果乘车市民有破坏地铁环境卫生、容貌的,且不听劝阻,地铁管理部门也要进行罚款,征求意见稿中规定:吸烟、随地吐痰、便溺、吐口香糖、乱

扔果皮、纸屑等废弃物,在车厢上乱刻乱写,在车站、站台或者其他轨道交通设施内乞讨、卖艺、躺卧等行为都不允许,还禁止携带气球、家禽和猫狗等宠物以及危及运营的飞行动物乘车,违反这些规定可视情节轻重给予警告或处以20元以上100元以下罚款。

## 南京淮安 IC卡将互通

**快报讯** (记者 陈英) 记者昨天获悉,作为2008年南京重治会的一个“重头戏”,第二届南京都市圈市长峰会将于4月28日举行,八市市长会晤将签署一系列的合作协议,在南京与扬州、马鞍山的公交IC卡实现互通互用的基础上,南京与淮安也将可以同刷一张卡,而到2010年,南京都市圈的八个城市都将实现“一卡通”。

南京都市圈包括江苏的南京、镇江、扬州、淮安,以及安徽的马鞍山、滁州、芜湖、巢湖共八个城市,4月28日,八个城市的市长都将出席峰会。

## 郑州召开公交票价听证会引发关注 南京公交收费有望继续降低

**快报讯** (记者 鲍铭东 郑春平) 昨天,郑州公交拟按公里计费的消息引发多方关注。记者了解到,这种“以公里为基础”的票价模式在南京早已实行,但并不影响市区内乘车时的按次收费。南京市物价、公交部门均表示,南京现行的收费方式维持不变,收费标准未来有望继续下降。

郑州拟听证的做法是:市区普通车票价为1元、空调车票价为2元;跨越中心城区(以三环为界)并且线路长度超过12公里的,在普通车1元、空调车2元的基础上,按0.5元/5公里的标准递增;线路长度为17~22公里的,则票价核定为

普通车2元、空调车3元。记者从南京市物价局获悉,南京公交行业的收费标准同样是按照费率来测算的,然而南京从公交优先的角度出发,现行实际收费低于测算的标准。南京市公交部门则表示,公交票价核定的依据是以公交线0.11元/公里测算的长途交通班车一般是按0.17元/公里定的运价),考虑到统一票制的要求,且多数线路已经实施了无人售票,因此普通车定为投币1元,刷卡目前0.8元/次。据了解,目前南京主城公交线平均长度约13.8公里,但一般市民平均单次乘车不超过8公里,为了方便操作,因此从低定价。

其次,郊区线路以及过江线路等,一般总里程都大于17公里,因此有些采取有人售票的方式,也有部分线路采用分段计价的办法。今后,有条件的过江线路和郊区线都打算这么分段计费。公交专家表示,最合理的方法就是根据里程来计费,考虑到提高人员效率,可以采用上下车分前后门各刷卡一次的办法来合理计费,就像地铁计费那样。

目前南京已开始实行空调车春秋季节票价,随着公共交通投入的增加,将来南京还将进一步降低公交出行价格,鼓励市民多选择公共交通出行。

# 消防措施不到位,已经失火一次 刘公巷 50 多位居民: “天一生水”别再发火啊!



投诉人:易女士等50多位居民

投诉内容:天一生水桑拿会所与刘公巷小区仅一墙之隔。去年,会所突发大火,把二楼烧成一堆废墟,我们受惊不小,有人心脏病复发至今没有痊愈。如今,会所重新装修,将再次营业。我们非常害怕悲剧重演!



天一生水桑拿会所

灭。”易大妈说,那一场大火把天一生水桑拿会所二楼变成了一片废墟,也把居民吓个不轻。小区一位姓姜的老奶奶当时心脏病发,至今还未痊愈。

通过这场大火,居民这才知道,天一生水桑拿会所一直用柴油烧锅炉,火灾隐患严重。此外,刘公巷小区“先天性不足”,消防车根本就开不进小区,一旦会所失火,引发“火烧连营”,后果不堪设想!

“现在,桑拿就要装修好了,下一步肯定要营业”。居民的心提上了嗓子眼,“我们就怕他们消防设施不到位,再发生火灾”。

**[调查]**  
再次装修,消防设计不合格  
昨天,记者走进天一生水桑拿会所时,发现这里已经装

火规范要求。鉴于此,消防大队下发了《建筑工程消防设计审核意见书》,不同意该中心提供的消防设计,并令其不得施工。

### [协调]

**消防局:一定要整改到底!**

“上个星期,我又送了一份方案”。天一生水桑拿会所经理王波说,在新的方案中,他们已经按照消防局的要求再次作了整改。比如,一楼会所部分屋面耐火问题,疏散楼梯重新做了。

不过,记者从消防局了解到,新的方案还没有通过审批。另外,即使方案审批了,消防局最后还要去实地验收,“如果不合格,我们肯定不会让他们营业”。

采访中,还有居民反映,天一生水桑拿会所对着居民的窗户会传出噪音,此外还会排出一股刺鼻的柴油味道、中药味道,希望该会所封掉窗户。为此,高队长表示,消防局已经对该会所提出要求,让该会所负责人能够听一听民声,安装机械式排烟系统,尽量做到不扰民。

“我们一切照做。”经理王波告诉记者。

“这个桑拿会所不按要求整改,我们不会给他们发消防合格证书”。最后,高大队长再次请居民们“放心”,该会所消防措施不到位,甭想再营业。

快报记者 钟晓敏



## 136种食品保健品 私自添加药物成分

**快报讯**(记者 安莹) 昨天,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公布了一份名单,136种食品和保健品因为添加药物成分被曝光,具体的名单可以点击江苏都市网(www.js.cn)查看。

在136种食品和保健品中,记者看到大部分添加了西地那非的成分。据该局市场管理处处长陈伟介绍,这是一种添加在“伟哥”里的主要成分,明显违反了药品管理法的规定。这些违规的食品和保健品有不少是市场上常见的,比如标示生产单位为中国香港真龙医药国际集团的“蚁力神”,标

示生产单位为辽宁锦州医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蚁粒神”,标示生产单位为贵州战神保健品有限公司的“中华伟哥”等。

据了解,打击食品保健品添加药物成分违法行为专项整治行动,将从4月开始,一直持续到9月。

据南京市药监局副局长华文介绍,药品服用剂量是通过临床用药得出的,超过了就会伤害身体。如果在保健品和食品里添加药物成分,消费者并不知情,一旦长期服用,用量过多的话,将对人体肝脏带来伤害。

## 坐经济舱只能带一件物品

**快报讯**(通讯员 李岚 张凌 记者 毛丽萍) 为保障航空运输安全,南京禄口国际机场将于5月1日起严格执行国家民用航空局有关规定:持头等舱客票的旅客,每人可携带2件物品;持公务舱或经济舱客票的旅客,每人只能携带1件物品。每件物品的体积均不得超过20厘米×40厘米×55厘米,上述两项总重量均不得

超过5公斤。超过规定件数、重量或体积的限制,要按规定作托运行李托运。

这一规定只是“重申”,原民航总局早就提出相同规定。但以前并没有明确规定经济舱旅客只允许携带一件行李,所以一直以来,旅客除了手提箱,再带一个笔记本电脑或者食品袋的情况很常见。但是从5月1日起将严格杜绝此类现象。

## 不系安全带 昨起开始严查

**快报讯**(记者 田雪亭 通讯员 苏交轩 宁宇轩) 昨天,按照公安部部署,江苏省公安厅统一开展以“系上安全带,平安无意外”为主题的交通安全宣传与执法行动。

“不按照规定系上安全带,将受到严惩!”据交警二大

队副大队长殷震介绍,按照《道路交通事故安全法》第51条,机动车行驶时,如果不按照规定使用安全带,交管部门将对驾驶员作出罚款50元并记2分的处罚。而对于没有按照规定系上安全带的乘客,交管部门也将对其作出罚款5元的处罚。

## 上班划破眼睛为何不算工伤?

**快报讯**(记者 马晶晶) 月薪只有600元,却在工作中被铁丝划破了左眼视网膜,如今左眼视力严重下降,读书写字都困难,可公司只付了医药费,小韩讨要工伤赔偿无果,气愤地说:“一份月薪600元的工作,值得我赔上一只眼睛么?”

小韩是盈福汽车服务有限公司的钣金工,今年还不到19岁,2008年2月3日上午,他在工作中剪一根细铁丝时,铁丝反弹回来,戳进了左眼,小伙子顿时疼得捂着眼睛嗷嗷叫。

当天下午,公司将小韩送到市第一医院检查,竟然是视网膜被划破,立即被推进了手术室,缝了5针,住院了约半个月,“我还小,眼睛就坏成这样,以后可怎么办?”

小韩找到公司,要求工伤赔偿,“但厂里领导说,‘要干

就干,不干就走人,没什么赔偿’”。小韩十分气愤,“难道我一只眼睛就这样白白坏掉?而且我月薪只有600元,就赔进一只眼睛,太不值了”。

盈福汽车服务有限公司盛老板称,他们没有跟小韩结算工伤赔偿的原因是,小韩的伤到目前为止还没有治愈,缝针的线还没拆完,伤情无法做鉴定,“我们咨询过相关法律界人士,他这个伤属于工作失误造成的自伤,不能完全属于工伤”。

小韩的伤到底属不属于工伤?南京焯燃律师事务所虞兴东主任称,从事本单位日常生产、工作中负伤,除了用人单位能够提供足够证据证明劳动者是自杀自残,或者酗酒导致受伤,一般都属于工伤。虞兴东建议小韩,应该立即与劳动监察大队联系,保留受伤的证据,等伤愈后,再进行相关索赔。

## 涉嫌盗播电影《天狗》 南京一网站被索赔 11 万元

**快报讯**(记者 胡玉梅) 因为涉嫌盗播电影《天狗》,南京一网站日前被权利人诉至南京中院,索赔经济损失11万元,并支付原告相关调查费用1万元。

江苏省音像制品分销协会法务部主任魏晓雯介绍,今年初全国8省市共同开展了网络反盗版维权行动,江苏省音像制品分销协会在调查时发现有网站涉嫌盗播电影《天狗》。《天狗》的版权所有者之一福建省东宇影视有限公司是分销协会的会员,并授权协会为之打盗维权,因此协会在与网站交涉无果的情况下,遂以版权所有者代理人的身份,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递交诉状。

该网站在与分销协会交涉时表示,网站提供的在线播放内容是由迅雷公司提供的链接服务,根据协议,应由迅雷公司保证片源的合法性,因此原告方正在考虑随着案件进展将著名下载软件公司迅雷一同告上法庭,并提出索赔。